

2022 年度
苏州市教育质量监测中心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教育质量监测评估的理论和政策研究，拟订全市教育监测、评估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行动计划。

（二）负责研发全市各类教育评估指标体系、各学段学生学业质量监测与评价标准、工具和数据分析应用平台。

（三）负责实施全市各类教育质量监测评估及教育调查活动；配合开展全国、全省各类教育质量监测评估实施工作。

（四）负责全市教育质量监测评估专家库和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

（五）负责全市教育质量监测评估结果运用体系建设。

（六）开展教育质量监测评估学术研究和交流活动，编印相关的学术刊物。

（七）接受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类教育机构和其他单位的委托，承担各级各类教育调查评估、业务培训等服务工作。

（八）指导县（市、区）开展教育质量监测评估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总务室、研发部、实施部、数据部、评估部。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2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承上启下之年，也是迎接党的二十大隆重召开的喜庆之年。一年来，苏州市教育质量监测中心在市

教育局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在“教育情怀、工匠精神、探索创新、合作共进”的“四轮驱动”文化精神的引领下，以助推全市教育质量提升和教育生态优化为目标，努力构建区域教育质量健康体检的“超大型 CT”，进一步完善了具有“国际视野、国家标准、苏州特色”的义务教育学业质量监测体系。现将 2022 年工作汇报如下：

一、聚焦监测主业，全面提升监测的专业品质

2022 年，中心以全市义务教育学业质量监测项目为核心工作，积极呼应人工智能时代的教育评价改革，主动进行监测全流程各个环节的自我完善和迭代升级，构建了以“高境界的监测目标、高信度的监测数据、高效能的数据加工、高质量的监测报告、高内驱的结果运用”为特征的高品质的教育质量监测体系。

（一）监测实施工作平稳有序

2022 年 9 月，中心组织实施了全市第八次义务教育学业质量监测，整个监测实施工作规范、有序、高效，实现了全程零差错。本次监测采用学校全覆盖、学生全参与、学科等比例抽样和相关因素全测的组织方式，监测对象覆盖苏州市辖内 10 个市（区）全部初中，共 302 所初中校，329039 名学生、23727 名教师，并通过对 2022 级七年级学生倒追至小学的方式，实现了对全市义务教育段学业质量的全方位、追踪式监测。

（二）监测命题改革持续深化

1. 学科命题：探索科学的考试，引导科学的应试。

2022 年苏州市义务教育学业质量监测学科试卷研发围绕“探索科学的考试，引导科学的应试”，在以下几个方面进行了探索：一是在试题设计中，更加关注拔尖创新人才；二是在试题功能上，研制多维细目表，重点考查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增加综合性、开放性、应用性、探究性试题比例；三是在情境设计中，基本杜绝机械性试题，加强情境设计，细分情境类型，注重问题解决，注重激发学生的情感，促进学生全面、可持续、适应未来的发展。试卷研发工作于 2022 年 1 月启动，共历时 7 个月，200 余位专家参与，经过两轮入闱和多轮专家审校等环节，最终形成 22 套正式学科试卷及 11 套锚题试卷。2022 年 9 月共 33 套正式监测卷全部投入 2022 年苏州市义务教育学业质量监测学科测试中使用。

2. 相关因素：助力学生全面发展，激发学校办学活力。

2022 年苏州市义务教育学业质量监测相关因素监测分为学生和教师两个部分，与学科监测共同构成了以学生学业发展为核心的、具有“结构意义”的质量指标，全方位呈现苏州教育生态样貌。学生相关因素工具共 5 套，具有以下特点：一是持续监测学习品质，关注学生可持续发展。二是回应“双减”“五项管理”等国家政策，助力减负增效落实。三是持续监测心理健康相关指标，充分体现育人为本。四是关注学生体美劳发展，助力五育并举。教师相关因素工具共 1 套，通过构建全面系统又更新迭代的指标体系，引导关注教师教学，关注教师职业状态，提升教师的

教育效能；引导关注管理，关注教师对学校的满意度，提升学校的管理效能。

2022 年苏州市义务教育学业质量监测工具特色与亮点系列文章在初中篇、小学篇和学生相关因素篇的基础上又新增教师相关因素篇，并通过中心公众号“评价万花筒”进行宣传推广，得到社会各界以及教育同仁的一致好评。

（三）监测智能化系统全面升级

1. 梳理工作流程，整理数据规范，继续完善数据处理平台。

在数据采集、阅卷、数据分析过程中，持续关注流程和规范的建立，通过不断对自身进行阶段性的反思复盘，使数据部工作不断优化迭代。根据 2021 年数据清理、倒追小学归属校等工作中遇到的问题，数据部提出改进措施，优化处理流程，为今后提升工作效率、保障数据准确起到了决定性作用。例如，数据部针对原有数据处理系统无法多项目并行处理、只能使用单一行政结构的问题，提出以数据湖技术方案构建全量数据的集中式存储、增加虚拟大市配置功能的思路，对原有系统进行升级；又如在倒追小学归属工作中，针对原来需要消耗大量时间进行人工比对的问题，拟定了新的数据处理流程和规范，建立了小学学校关键信息库，为这项工作的标准化和自动化做好技术储备。

2. 定期做好信息安全巡查，及时查漏补缺，加强信息安全防范。

在信息安全问题上，2022 年期间数据部以数据安全为先，预防工作为主，提前布局及时应对。一是继续坚持云服务器系统的

月度巡检机制，以及时发现隐患防患于未然。二是以火绒终端安全管理系统为基础，针对服务器群建立了病毒风险、漏洞修复、网络攻击的安全预警机制，及时发现和防范了 2 次病毒入侵和网络攻击。三是完成了网络安全培训及安全演练，对中心各个系统可能存在的弱口令进行排查，并对多个系统和 54 个账号进行了修复和整改。四是完成了对中心门户网站、考务系统、可视化平台、大数据展示系统的信息系统安全登记保护定级和备案。

（四）监测报告研制推陈出新

2022 年共完成批量报告模板 33 套，包括主报告、学科报告、学生相关因素报告和教师相关因素报告四类。截至 12 月底，共发布一个学段、三个层级、七种类型的基础数据报告 2191 份。2023 年 1 月份，中心即将发布全市所有小学的监测报告 1500 余份。

2022 年中心在报告的内容上进行了优化升级：一是图表设计更加通俗易懂。例如，在组合型结构分析部分新增价值判断，增强报告的可读性；二是报告结构更加合理。对部分报告的结构进行了调整和优化；三是数据挖掘更加深入。例如，在学生相关因素报告中进一步分析了影响学生主观幸福感和考试焦虑的因素，便于区域和学校精准改进。

（五）监测结果运用不断拓展

一是丰富监测反馈机制，强化自我诊断。11 月监测报告发布后，我们完成大市层面和直属学校层面两次大会反馈，并且首次要求全市所有初中校的校长、分管校长、教务处、德育处、教研组等相关人员参加了反馈会议，将监测报告的基础解读拓展到苏

州大市每一个区域、每一所学校，让每个学校都能够接受到监测报告的解读指导。

二是精心组织案例评选，提升监测结果运用效能。2022 年，全市近 400 所中小学校自主申报优秀案例 865 项，立项 556 个，超过半数的小学、初中申报，平均一所学校申报近 2 个案例。中心计划于 2023 年 1 月初组织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于下学期初组织全市表彰会和经验分享活动。优秀案例评选活动的开展有力推动了教育学业质量监测结果的有效运用，也进一步促进区域和学校教学管理水平的提升。

三是发布监测社会版报告，引导科学的舆论导向。2022 年中心继续组织撰写监测社会版报告，并面向社会发布《用数据揭示孩子的成长密码》。报告发布后，得到了“扬子晚报”“姑苏晚报”“苏州日报”“引力播”“苏州教育微信”等媒体和微信公众号的广泛宣传。

二、拓展监测范围，不断完善“1+N”监测评估体系

（一）家庭教育研究取得新突破

2022 年中心在全市小学三、六年级和初中八年级的学生家长的家庭教育调查项目数据分析的基础上，研制生成大市、区域、学校三级调查反馈报告共计 424 份，此外围绕家庭教育重点、热点、难点问题，研制了 5 份专题报告和《高质量家庭教育赋能孩子成长》调查报告，报告聚焦家庭教育调查中的家庭教育资源、家长教育认知、家庭教育方式、家庭教育管理、家校合作共育等方面，并通过将八年级学生家长问卷作答数据与 2021 年 9 月实施

的学生学业质量监测数据进行匹配关联，从而分析不同家庭教育因素对八年级学生学业成绩、学习品质、心理健康等方面的影响机制，剖析了不同家庭教育因素对学生学业和身心发展的影响机制，并为持续深入地改进家庭教育提出相应的对策和建议。9月18日，监测中心携苏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在合作共建签约仪式上首都权威发布了《2021年苏州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家庭教育调查报告》，并为持续深入地改进家庭教育提出相应的对策和建议。

（二）线上教育状况调研助力提质增效

2022年4月3日起，苏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苏州市教育质量监测中心启动了苏州市中小学生线上教育状况专项调研工作。中心上下齐心协力、分工协同，研制完成了本次专项调研的实施方案和学生版、家长版、教师版三套调研问卷，并于4月8-9日实施了问卷调研。4月10-12日，完成了数据处理及调研数据报告，4月13-14日，顺利完成了6份高质量的调研报告，全面客观呈现苏州市中小学线上教育存在的问题困难和亮点经验，了解教师、学生、家长对苏州市中小学线上教育工作的改进意见和建议，为进一步完善与改进苏州市线上教育工作提供决策支持。

（三）创新开展市属高（职）院校党的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满意度评价

受市教育局组织人事处委托，中心研究制定了《2022年度市属高（职）院校党的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满意度评价指标体系》，评价主体包括五类：市领导，相关属地党委政府和属地有关部门

领导，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在校师生和家长，考核组成员。采用网络在线调查问卷的方法，通过各评价主体样本信息，随机抽取实测样本，制作问卷调查链接、实测名单及作答账号，组织问卷调查实施，采集各类评价数据，并进行汇总分析与反馈。

三、重视科研培训，促进监测专业人才快速成长

（一）省、市级课题研究有序推进。

省级课题：中心承担的 2020 年度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课题“基于监测大数据的区域教育质量提升路径研究”顺利完成中期检查。中心申报的两项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1 年度重点课题“区域中小学生心理健康监测体系构建研究”及“流动儿童和城市儿童运算技能的比较研究——基于知识空间理论的分析”顺利完成开题论证，进入正式研究阶段。

市级课题：2022 年中心顺利完成 2021 年市改革和发展战略性与政策性课题微监测、微调查课题 6 项课题的结题工作，并有序推进 2022 年 6 项课题的研究工作。2022 年中心还立项了市改革和发展战略性与政策性重大课题“提升教师教学评价素养，促进学生深度学习的研究”。

（二）监测相关科研成果不断涌现。

一是科研成果。截至 12 月底，中心老师在《教学与管理》《中国教育信息化》《中国基础教育》《考试研究》《中小学英语教学与研究》《中小学校长》等期刊上共发表文章 8 篇。二是监测实践成果。中心《从“聚焦分数”走向“优化生态”——以教育质量监测促进教育发展的实践》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成

功入选教育部《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一书。

（三）测评智库建设已见成效

作为苏州市教育局重点打造的五支“未来教师”队伍培养任务之一，“数据分析师”培养工程应运而生。面向第一批数据分析师培养对象，2022年6月，中心组织首批数据分析师评审活动，并于11月组织举行荣誉称号授予仪式。面向第二批数据分析师培养对象，中心分别于8月和11月组织2次研修活动。目前已经形成首批数据分析师和数据分析师培养对象等多个层次的未来教师队伍，打造了苏州教育的测评智库。

四、发挥辐射作用，不断提升苏州监测的影响力

（一）同行合作交流不断深化

2022年中心先后为来自河南、内蒙、广西、浙江等地的教育同行介绍苏州监测经验。此外，中心还通过课题共研的方式与上海市教委教研室、上海市闵行区教育与研究测评中心等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共同提升区域教育质量监测的专业化水平。

（二）苏州监测经验示范全国

2022年，中心人员多次受邀为全国省、市级监测领域的同行介绍苏州监测经验。中心的《从“聚焦分数”走向“优化生态”——以教育质量监测促进教育发展的实践》，成功入选教育部《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一书。《智能技术赋能质量监测，质量监测优化教育生态》获得北京师范大学第六届中国教育创新成果公益博览会优秀成果，并进入教博会最高奖的候选名单。中心还有两个监测案例被编入《2021年中国智能教育发展蓝

皮书》，其中一个案例被评为优秀实践案例。中心自主创作的《奔腾 8！》视频很好地向社会宣传了监测中心的成长历程。

（三）评价万花筒拓展辐射

2022 年中心微信公众号“评价万花筒”继续秉承“传播优秀教育评价理念，推广先进教育测评技术，共建和谐基础教育生态”的理念，进一步加大了对中心监测工作的宣传力度，包括苏州监测相关工作、苏州监测的科研成果等均第一时间推送，提升了全国同行对苏州监测工作的了解，有效传递了苏州监测经验。

2022 年，“评价万花筒”365 天不间断推送教育及教育评价相关资讯，截至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共推文 698 篇，原创 72 篇，阅读次数 62.2 万次，在苏州教育系统各市区教育局及市教育局下属单位微信公众号影响力排行榜中，位置稳定在 10 名左右，在全国教育评价领域的影响力不断提升。

五、其他工作有序推进，共同营造良好工作氛围

安全防疫严格落实。建立疫情防控常态化制度，做到出苏州大市均上报，新冠疫苗应打尽打，定期监测员工身体状况和活动轨迹，宣传并学习防疫知识，掌握防疫技能，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3、4 月份，中心积极组织人员，组建了抗疫志愿者队伍，为苏州抗疫贡献了力量。

行政工作规范有序。加强与教育局相关处室的协调沟通，及时上报各类计划、阶段性工作总结、会议纪要、建议意见等相关材料。

工会活动丰富多彩。工会以阵地为载体努力发挥“职工之

家”的职能，开展了“凝心聚力筑梦前行——职工趣味运动会”活动、“峥嵘岁月感恩有你”光荣退休仪式、“每一个‘她’都闪闪发光”庆祝“三八妇女节”活动、“温馨办公室、最美办公角”评比活动、“匠心所致，芳华自来”庆祝教师节植绿护绿活动、职工法治素养锦标赛、“喜迎二十大建功新时代”主题摄影图片征集等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活跃教职工文化生活。

2023 年，中心全体员工将在继续脚踏实地、鼓足干劲、积极探索、攻坚克难，力争在“十四五”时期，以优异的教育质量监测工作助力苏州建设高标准教育强市！

第二部分
苏州市教育质量监督中心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质量监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4.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22.68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24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2.3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74.23	本年支出合计	774.2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774.25	总计	774.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质量监测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74.23	774.23						
205	教育支出	622.66	622.66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22.66	622.66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22.66	622.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24	3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24	39.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16	26.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8	13.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33	112.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33	112.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8	35.4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20	26.20						
2210203	购房补贴	50.66	50.6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质量监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74.25	406.69	367.57			
205	教育支出	622.68	255.11	367.5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22.68	255.11	367.57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22.68	255.11	36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24	3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24	39.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16	26.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8	13.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33	112.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33	112.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8	35.4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20	26.20				
2210203	购房补贴	50.66	50.6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质量监督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4.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622.68	622.68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24	39.24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2.33	112.3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74.23	本年支出合计	774.25	774.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774.25	总计	774.25	774.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质量监督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74.25	406.69	367.57
205	教育支出	622.68	255.11	367.5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22.68	255.11	367.57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22.68	255.11	36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24	3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24	39.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16	26.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8	13.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33	112.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33	112.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8	35.4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20	26.20	
2210203	购房补贴	50.66	50.6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质量监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6.69	386.97	19.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6.17	386.17	
30101	基本工资	62.85	62.85	
30102	津贴补贴	77.27	77.27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50.41	150.4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16	26.1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8	13.0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3	13.6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2	0.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9	4.6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48	35.48	
30114	医疗费	2.19	2.1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9		19.59
30201	办公费	3.33		3.33
30202	印刷费	0.04		0.04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11		0.11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19		0.1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0		0.30
30211	差旅费	6.45		6.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44		1.4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3		0.1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48		0.4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50		5.50
30229	福利费	0.14		0.1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8		0.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0	0.8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0	0.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0.12		0.1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2		0.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质量监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74.25	406.69	367.57
205	教育支出	622.68	255.11	367.5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22.68	255.11	367.57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22.68	255.11	36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24	3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24	39.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16	26.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8	13.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33	112.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33	112.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48	35.4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20	26.20	
2210203	购房补贴	50.66	50.6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质量监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6.69	386.97	19.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6.17	386.17	
30101	基本工资	62.85	62.85	
30102	津贴补贴	77.27	77.27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50.41	150.4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16	26.1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8	13.0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3	13.6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2	0.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9	4.6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48	35.48	
30114	医疗费	2.19	2.1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9		19.59
30201	办公费	3.33		3.33
30202	印刷费	0.04		0.04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11		0.11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19		0.1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0		0.30
30211	差旅费	6.45		6.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44		1.4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3		0.1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48		0.4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50		5.50
30229	福利费	0.14		0.1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8		0.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0	0.8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0	0.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0.12		0.1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2		0.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质量监督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32	0.00	4.32	0.00	4.32	1.00	12.00	10.00	1.00	0.00	1.00	0.00	1.00	0.00	0.90	0.0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	参加会议人次(人)	98
组织培训次数(个)	0	参加培训人次(人)	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质量监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质量监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质量监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教育质量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22.80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22.8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2.8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2.70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774.2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74.12 万元，减少 18.36%。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774.2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774.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0.35 万元，减少 15.35%，变动原因：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的要求，预算安排突出重点，减少当年度项目投入。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3.77 万元，减少 99.94%，变动原因：2022 年初财政收回以前年度基本支出、经常性项目全部剩余资金，年初结转结余资金为代扣户备用金。

（二）支出决算总计 774.2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774.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0.66 万元，减少 18.06%，变动原因：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的要求，当年度项目投入减少，支出减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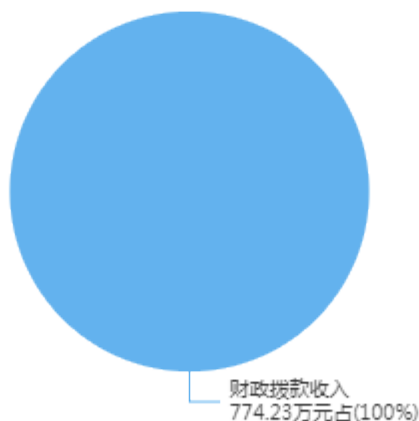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47 万元，减少 100%，变动原因：2022 年底财政收回基本支出、经常性项目剩余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774.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74.23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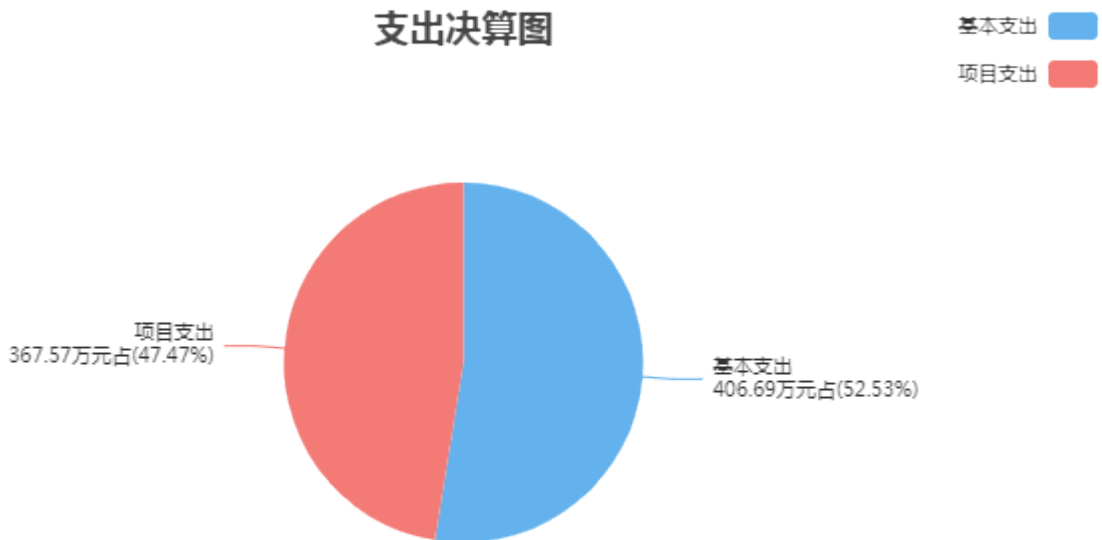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774.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6.69 万元，占 52.53%；项目支出 367.57 万元，占 47.4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774.2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37.14 万元，减少 15.05%，变动原因：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的要求，预算安排突出重点，当年度项目投入减少，支出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774.2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752.6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87%。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 596.75 万元，支出决算 622.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市级财政当年追加该项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6.56 万元，支出决算 26.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 11 月，中心有 2 名管理岗人员净流出。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3.28 万元，支出决算 13.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 11 月，中心有 2 名管理岗人员净流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6.65 万元，支出决算 35.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 11 月，中心有 2 名管理岗人员净流出。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28.73 万元，支出决算 2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 11 月，中心有 2 名管理岗人员

净流出。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50.66 万元，支出决算 50.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06.6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86.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9.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774.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3.68 万元，减少 14.72%，变动原因：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的要求，当年度项目投入减少，支出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06.69 万

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86.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9.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42 万元，变动原因：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及受疫情影响，“三公”经费使用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4.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23.1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及受疫情影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使用减少。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疫情影响，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活动。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7.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疫情影响，大部分会议改为线上举行。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 个，参加会议 98 人次，开支内容：工具研制二轮入闸发生的专家食宿费用。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疫情影响，原计划的培训项目取消。2022 年度全年

组织培训 0 个，组织培训 0 人次。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22.8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2.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7.12%。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

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752.6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